证券代码: 834428

证券简称: 蓝孚高能

主办券商: 粤开证券

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10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苗翠波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8,934,09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.87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列席7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 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,根据相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0、2024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公司监事会编制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审计报告认为: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,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023 年全年,公司营业收入 124,669,661.15 元,同比增长 20.70%;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,717,081.92 元,较去年增长 145.09%,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2,709,229.83 元,同比增长 34.11%。期末资产总计516,858,686.88 元,负债总计 173,658,224.14 元,净资产 343,200,462.74 元。2.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的基础上,对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进行综合分析,并考虑经济环境、政策变动、行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,对 2024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,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一、基本假设

(一)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。

- (二)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市场行情、社会经济环境无重 大变化。
 - (三)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。
- (四)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、营销计划能够顺利执行,不受政府政策的重大 影响。
 - (五)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。
 - (六) 无其他人为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二、2024年度预算主要经营指标

项 目	2024 年预算(万元)	2023 年决算(万元)	2022 年决算(万元)
营业收入	14, 347. 71	12, 466. 97	10, 329. 04
净利润	1, 123. 18	662. 27	-1, 505. 25
资金流入	21, 239. 43	16, 155. 92	/
资金流出	24, 093. 83	16, 631. 77	/
资金净流出	2, 854. 40	475. 85	
期末资金余额	4, 829. 36	7, 683. 75	8, 163. 64

三、特别说明

本预算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,不代表公司 2024 年度业绩,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、公司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影响,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23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6,622,742.91元,2023年期末未分配利润为-148,621,389.56元。

考虑到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期,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尚不足以满足公司高速发展的资金需求,同时公司经历了多次股票发行,总股本规模较高,为了保证公司健康发展,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,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不送红股,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服务过程中,坚持独立审计准则,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,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案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,并就审计制度实施及财务管理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、《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公司对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,经预测 2024 年度可以预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约为人民币40万元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148,621,389.56 元,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130,380,000.00 元,公司未弥补亏损 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报告》,就亏损原 因及应对措施进行报告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 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8,934,099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山东德衡(济南)律师事务所

- (二)律师姓名:于莉、张霞
- 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;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;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山东德衡(济南)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>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